

证券代码：600025

证券简称：华能水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51

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亲自和委托出席监事5人。监事会主席夏爱东主持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- 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括的信息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- 未发现参与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6日